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超募资金及利息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

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有关规定,作为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民网"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此次拟使用超募资金及利息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399号)核准,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9,105,691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82,113,82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1,645,049.02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40,468,770.98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2,702.41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813,444,670.98元为超募资金。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已更名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2年4月23日出具的中瑞岳华验字[2012]0087号《验资报告》审验。募集资金于2012年4月23日全部到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及核心服务,公司募集资金主要投入以下三个项目,项目具体情况及累计投资金额如下所示:

单位: 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金额	截至 2015 年末累计投入金额	
1	移动互联网增值业务项目	28,853.51	244.08	
2	技术平台改造升级项目	14,605.60	1,871.79	
3	采编平台扩充升级项目	9,243.30	4,394.16	
	合计 52,702.41		6,510.03	

2、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 (1) 2012 年 10 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购买 ERP 系统的议案》,同意将超募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用于购买 ERP 系统。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7,521,000 元用于 ERP 系统一期开发建设及二期开发建设,未来拟继续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2,479,000 元用于支付项目尾款。
- (2) 2012 年 11 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地方频道直播车项目的议案》,同意将超募资金人民币 2,200万元用于地方频道直播车项目,购置中型卫星直播车 10 辆。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7,828,987.50元用于支付中型卫星直播车款项,2016 年 2 月,公司使用人民币 604,362.50元用于支付中型卫星直播车项目尾款,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实施完毕,共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8,433,350元。
- (3) 2013 年 10 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成都古羌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24,881.99 万元收购成都古羌科技有限公司69.25%股权。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已使用人民币 228,651,000.00 元用于支付股权转让价款,未来拟继续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20,168,900.00 元用于支付股权转让尾款。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公司于2013年4月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选择适当的时机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

- (2)公司于2013年11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选择适当的时机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
-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均按照协议内容按期赎回,2015 年度具体实施及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 收益率	认购 金额	实际收益 及利息
2014-12-30	2015-2-3	稳健系列人民币35 天期限银行间保证 收益理财产品 SRB1412122	保本型	4.57%	9,500.00	41.63
2015-1-13	2015-3-31	飞越理财人民币"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 第15023期	保本型	5.10%	70,000.00	763.58
2015-1-16	2015-2-26	建行北京市分行 2015年第021期人民 币保本型法人理财	保本型	3.95%	12,500.00	55.46
2015-2-9	2015-3-31	飞越理财人民币"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 第15224期	保本型	5.15%	9,500.00	67.95
2015-3-2	2015-4-8	北京分行2015年093 期保本型法人理财 产品 BJ012015093037D01	保本型	4.30%	12,500.00	54.49
2015-4-2	2015-5-12	中国民生银行人民 币结构性存款D-2款	保本型	5.40%	70,000.00	420.00
2015-4-3	2015-5-24	飞越理财人民币"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 第15539期	保本型	5.40%	10,500.00	80.33
2015-4-8	2015-5-28	北京分行乾元2015 年146期保本型法人 理财 BJ072015146050D01	保本型	4.80%	10,000.00	65.75
2015-4-9	2015-5-24	飞越理财人民币"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 第15550期	保本型	5.40%	2,500.00	16.88
2015-5-14	2015-6-24	飞越理财人民币"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5.00%	24,000.00	136.67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 收益率	认购 金额	实际收益 及利息
		第15670期				
		飞越理财人民币"步				
2015-5-14	2015-6-30	步为赢"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5.00%	46,000.00	300.28
		第15671期				
		飞越理财人民币"步				
2015-5-26	2015-6-25	步为赢"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4.30%	13,000.00	46.58
		第1501期				
		飞越理财人民币"步				
2015-5-29	2015-6-28	步为赢"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4.30%	10,000.00	35.83
		第1501期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				
2015-7-3	2015-8-17	币按期开放	保本型	4.40%	68,000.00	368.88
		CNYAQKF				
	2015-9-29	飞越理财人民币"步				
2015-8-19		步为赢"结构性存款	保本型	4.50%	68,000.00	348.50
		第151114期				
2015-10-13	2015-11-19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	保本型	4.33%	68,500.00	300.67
		币按期开放定制01				
2015-11-20	2015-12-31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	保本型	3.60%	68,500.00	277.00
		币按期开放定制01				
合计						3,380.48

三、本次超募资及利息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计划及决策程序

1、使用计划

公司拟在上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 个月后,继续使用超募资金及利息收益共计人民币 1.3 亿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利息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既满足了公司业务发展扩大对资金的需求,也有利于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改善资本结构,减少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要求。

公司承诺本次在使用超募资金及利息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2、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利息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上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 个月后,继续使用超募资金及利息收益人民币 1.3 亿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出具相关独立意见: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及利息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内容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在上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 个月后,使用超募资金及利息收益人民币 1.3 亿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四、保荐机构的核杳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 1、本次人民网使用超募资金及利息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计划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截至目前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次超募资金及利息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计划符合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保荐机构对人民网本次超募资金及利息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计划无异议。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 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公司需保证募集资金用于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或用于偿还银行贷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等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不得将募集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不得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真实性和公允性,防止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关联人占用或挪用。中信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确保超募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切实履行保荐机构的职责和义务,保障全体股东利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利息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粉生

程杰

Pana

屠正锋

